附件1-1：

市委编办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

（摘要版）

一、自评结论

（一）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

市委编办2021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6.2分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绩效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**1.预算执行率情况**

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数为532.60万元，执行数为511.71万元，执行率为96%。

**2.完成的绩效目标及未完成的绩效目标**

（1）完成的绩效目标有：

目标2：积极推进公益类事业单位改革；

目标3：进一步深化完善权责清单制度；

目标4：强化机构编制日常管理服务和监督检查；

目标5：年度党建、文明创建、档案管理、综合治理、普法、保密等工作高质量完成。

（2）个别指标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有：

目标1：积极推进全市乡镇体制改革。

（三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

2021年度市委编办部门支出，能够较好的应用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，严控资金投向投量，对照单位年度工作任务，紧紧围绕本职工作开支经费，将有限的经费优先保障在提升履职尽责能力上，特别对优化完善机构职能体系、厘清部门边界清单、压实安全生产工作职责、推进开发区清理规范、推进扩权赋能强县改革、创新机构编制日常管理、推动机构编制制度体系建设、开展机构编制核查、推进机构编制“不见面”审批、加大民生领域用编保障、创新保障教育领域用编需求等重点工作经费保障做到足额、及时。统筹兼顾其他重点工作，将部分公用经费切实用在乡村振兴、创文、党建等重点工作上，确保圆满完成各项任务。大力缩减“三公经费”开支；日常办公设备、耗材购置等行政消耗性支出实行计划管理，不进行无计划、无成本的随意开支。

2021年度，市委编办部门绩效存在以下问题：

一是年初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，部分重大工作未纳入年初绩效目标，部分纳入绩效目标的工作未开展；

二是部分工作任务未严格按照年初设定目标执行。

存在上述问题的原因有以下方面：

一是制定年度计划和工作要点不够全面，疏漏了部分重要任务；

二是工作执行力有待加强，工作效率有待提升。

（四）下一步改进措施

**1.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一是科学、全面、合理设置年初绩效目标，将重大工作全部纳入年初绩效目标，并根据形势工作需要及时进行绩效目标调整；

二是严格对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开展日常工作，提高工作效率和执行力；

三是进一步压缩行政消耗性支出，将有限的经费用在机构编制业务管理水平提升、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上。

**2.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情况**

日常开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，以单位职责任务为抓手，以完成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前提，杜绝无预算、违规、不合理支出，压缩行政消耗性支出。

**3.拟公开情况**

自评结果待财政评审后，由财政统一在政府网站公开，并在单位门户网站进行公开。